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特来电增资扩股暨引进战略投资者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交易的情况介绍

基于对公司战略及充电业务发展前景的认可，为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竞争力，推进新能源汽车以及充电基础设施产业的发展，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特锐德”）于2019年12月1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特来电增资扩股暨引进战略投资者的议案》、《关于金阳基金、鸿鹄基金增资特来电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来电”）通过增资扩股的方式引进战略投资者，本次增资总金额不超过13.5亿元，增资价格拟定为每元注册资本价格17.64元（具体价格按照最终签署的协议为准）；上述事项需要经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已经公司于2019年12月27日召开的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上述事宜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87）、《关于特来电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8）及《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91）。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及特来电原股东青岛特来劲一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青岛特来劲二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与本次增资的投资者深圳鼎晖新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鼎晖新嘉”）、Venus Growth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Venus Growth”）、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调基金”）、国新资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新资本”）、新业（广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广州新业”）、深圳高朋共赢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深圳高朋”）、青岛恒汇泰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

称“恒汇泰”)、中创永特(佛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创永特”)、青岛金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青岛金阳”)、青岛鸿鹄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青岛鸿鹄”)(本次参与增资方以下简称“各方”或“投资者”)签署了《关于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及《关于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之股东协议》(以下简称“股东协议”),各方同意引入新的投资者,并按照增资协议的约定向特来电增资。

三、协议主要内容

1、增资与投资金额

各方一致同意,在符合增资协议约定的条款和条件的前提下,将以合计人民币1,349,989,200元的价格溢价认购特来电人民币76,530,000元的新增注册资本,其中:

(1)特锐德以人民币200,037,600元的价格溢价认购特来电人民币11,340,000元的新增注册资本;

(2)鼎晖新嘉以人民币179,928,000元的价格溢价认购特来电人民币10,200,000元的新增注册资本;

(3) Venus Growth以按照实际汇出增资认购款之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人民币兑美元汇率中间价计算的等值于人民币219,970,800美元的价格溢价认购特来电人民币12,470,000元的新增注册资本;

(4)国调基金以人民币299,880,000元的价格溢价认购特来电人民币17,000,000元的新增注册资本;

(5)国新资本以人民币101,650,500元的价格溢价认购特来电人民币5,762,500元的新增注册资本;

(6)广州新业以人民币1,014,300元的价格溢价认购特来电人民币57,500元的新增注册资本;

(7)深圳高朋以人民币9,878,400元的价格溢价认购特来电人民币560,000元的新增注册资本;

(8)恒汇泰以人民币49,392,000元的价格溢价认购特来电人民币2,800,000元的新增注册资本;

(9) 中创永特以人民币37,926,000元的价格溢价认购特来电人民币2,150,000元的新增注册资本；

(10) 青岛金阳以人民币138,121,200元的价格溢价认购特来电人民币7,830,000元的新增注册资本；

(11) 青岛鸿鹄以人民币112,190,400元的价格溢价认购特来电人民币6,360,000元的新增注册资本。

增资完成后，特来电的注册资本从人民币368,420,000元增至人民币444,950,000元；增资认购款的溢价部分人民币1,273,459,200元（即增资认购款与新增注册资本之差）将计入特来电的资本公积。

2、增资后股权结构

本次增资后特来电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元人民币

股东	出资额	股权比例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361,340,000	81.2091%
青岛特来劲一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9,390,000	2.1103%
青岛特来劲二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9,030,000	2.0294%
深圳鼎晖新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200,000	2.2924%
Venus Growth Company Limited	12,470,000	2.8026%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17,000,000	3.8207%
国新资本有限公司	5,762,500	1.2951%
新业（广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7,500	0.0129%
深圳高朋共赢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560,000	0.1259%
青岛恒汇泰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2,800,000	0.6293%
中创永特（佛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50,000	0.4832%
青岛金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830,000	1.7597%
青岛鸿鹄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360,000	1.4294%
合计	444,950,000	100.00%

注：（1）深圳鼎晖新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鼎晖股权投资管理（天津）有限公司管理的基金（以下简称“鼎晖投资”），鼎晖投资是中国最大的另类资产管理机构之一，截至目前，鼎晖投资及其关联方管理的资金规模达1300亿元人民币，陆续投资了200多家企业，其中70余家在国内外上市，培育了一批行业领导品牌，包括双汇（万洲国际）、蒙牛乳业、美的集团、绿地集团、百丽国际、远大医药、新华保险、晨光文具、德邦物流等；

（2）Venus Growth Company Limited为CDH Mid Market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管理的基金实体；

(3)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是经国务院批准，受国务院国资委委托，由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作为主发起人联合有关央企、国企及社会资本共同发起设立，目标规模3500亿元人民币，首期规模1310亿元人民币，由诚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管理；

(4) 国新资本有限公司是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5) 青岛恒汇泰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是青岛巨峰创盈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峰创盈”）管理的基金，巨峰创盈是青岛巨峰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峰科创”）的全资子公司，巨峰科创是青岛市崂山区政府批准设立的国有投资公司，是崂山区重要的创新创业和产业投资平台。

3、增资认购款的使用

各方同意，除增资协议另有规定外，增资认购款将用于特来电的运营和发展或其他经特来电董事会批准的用途。

4、增资后特来电治理结构

增资完成后，特来电董事会应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特锐德有权委派五名董事，鼎晖新嘉和Venus Growth有权共同委派一名董事，国调基金有权委派一名董事；每一位董事的任期三年，经有权委派的股东继续委派可以连任。

5、其他

特来电原有股东同意并批准本次交易，并放弃其根据适用法律或合同就本次交易所享有的一切优先认购权和优先购买权。

四、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国内外领先投资机构鼎晖投资、国调基金、国新资本等战略投资者增资入股特来电，将致力于共同推进新能源汽车以及充电基础设施产业的发展，共同提高特来电市场影响力。通过本次增资，将大幅提升特来电的资本实力和未来业务开拓能力，进一步推进及完善公司在充电领域业务的战略布局，促进公司相关产业链的快速发展及业务盈利水平，提高上市公司核心竞争力及综合实力。

本次增资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增资完成后，特来电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也不会对公司的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五、风险提示

本次签署的《增资协议》、《股东协议》已经各方签字盖章。关于增资涉及的各项后续事宜，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 1、《关于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
- 2、《关于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之股东协议》。

特此公告。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月21日